

禄劝县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

禄质监备 2025 年 09 号

根据国务院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》及《云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要求，禄劝铜锣湾广场（一期二批次）A1#楼、A5#楼竣工验收备案文件收集齐全，符合要求，予以备案，特发此证。

禄劝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 年 10 月 21 日

